

证券代码：301501

证券简称：恒鑫生活

公告编号：2026-038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4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69,85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份的0.1825%，最高成交价为29.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7.4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616,033.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

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